

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
(三期) —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八期)

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

法律 意 见 书

编制单位：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编制时间：二零二二年一月



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

(三期) —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八期)

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

法 律 意 见 书

编制单位：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编制时间：二零二二年一月



目 录

释 义.....	1
重要提示及声明事项.....	2
正 文.....	5
第一部分 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5
第二部分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6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6
二、聊城市、高唐县基本情况.....	6
第三部分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11
一、项目概况.....	11
二、项目主要批复文件.....	12
三、项目实施机构.....	13
第四部分 发行文件及发行有关机构.....	14
一、《信息披露文件》.....	14
二、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报告》.....	14
三、审计机构及《专项评价报告》.....	15
四、法律顾问及《法律意见书》.....	16
第五部分 本期债券的风险提示.....	17
一、利率风险.....	17
二、流动性风险.....	17
三、偿付风险.....	17
四、评级变动风险.....	18
五、税务风险.....	18
六、项目收益风险.....	19
七、法律、法规、政策风险.....	19
八、建设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19
九、偿债保障与投资者保护.....	19
第六部分 结论性意见.....	20

释 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简 称	释 义（全称）
本期债券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法律意见书
《专项评价报告》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本项目	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
本所	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元	人民币元
《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发[2014]43号文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财预[2015]225号文	《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国办函[2016]88号文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
财预[2016]155号文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
财预[2018]161号文	《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
财库[2020]36号文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财库[2020]43号文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

—2022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

法律意见书

【2022】国曜琴岛（省直）非字第 007 号

致：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根据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与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签署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之约定，本所接受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委托，依据《预算法》、《证券法》、国发[2014]43号文、财预[2015]225号文、国办函[2016]88号文、财预[2016]155号文、财预[2018]161号文、财库[2020]36号文、财库[2020]43号文及其他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期债券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重要提示及声明事项

1、本所律师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本所律师对有关事实的了解及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

性文件的理解而出具。本所律师认定某些事件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件发生时应当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并充分考虑了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给予的批准和确认。

2、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之目的，本所律师对于贵方提供与项目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及说明已经进行了法律审查，在审查过程中，已得到贵方如下确认和保证：

(1) 贵方向本所提供的本项目所需要的所有文件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贵方向本所提供的有关副本材料、电子文档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自提供该等文件之日起直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文件均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2) 前述所有文件中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资料均已向本所披露，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自获得之日起直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信息均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3) 贵方所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上的签字、盖章是真实的，且所有已签署或将签署文件的各方均为依法存续并取得了适当的授权以签署和提交该等文件，并履行文件项下的义务；所有文件均合法有效，且在所适用的适用法律的前提下对相关各方具有约束力；

(4) 贵方以口头方式向我们提供的信息均系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与所发生的事实相一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信息仍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3、鉴于本所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审计、信用评级、评估等专业事项进行核查和评价的能力和专业资质，因此本法律意见书对有关数据、结论的必要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律师对该等数据和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4、本所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书依赖于贵方提供的一切应予以提供的文件资料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贵方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和个人出具的证明文件而出具法律意见。

5、本法律意见书仅对本期债券对应项目进行法律分析并发表意见，并不对本期债券的可偿付性做出任何的保证。

6、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期债券发行所涉及的相关材料及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7、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期债券拟发行上报的法律文件之一，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非经本所律师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8、本所律师同意贵方在向上级主管部门或政府监督机构相关呈报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其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但是做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基于上述提示和声明，本所律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

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贵方提供的有关文件进行了审查，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正 文

第一部分 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记载，本期债券的发行要素如下：

- 1、债券名称：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法律意见书。
- 2、发行主体：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山东省人民政府。
- 3、发行品种：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20 年。
- 5、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共计发人民币 5000 万元。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 7、还本付息方式：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 8、发行方式：招标方式发行。
- 9、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开展定期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编制的《信息披露文件》已披露了本期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

第二部分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一、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系山东省人民政府。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本次发行的主体为山东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政府”或“发行人”）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符合《预算法》、财预[2016]155号文、财预[2018]161号文的有关规定。

二、聊城市、高唐县基本情况

1、聊城市概况

聊城市位于山东省西部，西部靠漳卫河与河北省邯郸市、邢台市隔水相望，南部和东南部隔金提河、黄河与河南省及山东省的济宁市、泰安市、济南市为邻北部和东北部与德州市接壤。因古有聊河而得名。全市总面积 815 平方公里，辖 8 个县(市、区)、1 个经济开发区、1 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 个旅游度假区，136 个乡(镇、街道)，5782 个村(社区)。年末常住总人口 604 万人。

2、聊城市经济发展状况

依据聊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记载：2018 年，全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扎实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着力打好三

大攻坚战，全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高质量发展态势明显，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民生福祉显著改善。经济实力稳步增强。初步核算，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3152.1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10.92 亿元，增长 3.4%；第二产业增加值 1547.5 亿元，增长 3.4%；第三产业增加值 1293.73 亿元，增长 8.5%。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9.9:49.1:41.0。

2019 年，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争创一流、走在前列，奋力实现在鲁西大地率先崛起”奋斗目标，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力推进“新时代兴聊十大工程”建设，全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态势明显，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民生福祉明显改善。初步核算，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2259.82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3.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17.60 亿元，增长 1.3%；第二产业增加值 806.88 亿元，增长 4.0%；第三产业增加值 1135.34 亿元，增长 4.2%。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4.1: 35.7: 50.2。

2020 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争创一流、走在前列，奋力实现在鲁西大地率先崛起”目标定位，深入实施“新时代兴聊十大工程”，大力推进十二项攻坚行动和九大改革攻坚，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新旧动能转换成效显著，高质量发展态势明显，民生福祉全面增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新进展。

初步核算，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2316.84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2.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33.26 亿元，增长 2.9%；第二产业增加值 795.59 亿元，增长 2.9%；第三产业增加值 1187.99 亿元，增长 2.6%。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4.4：34.3：51.3。

3、聊城市财政收支及债务情况

2017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86.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其中税收收入 134.37 亿元，增长 10.2%。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80.60 亿元，增长 7.2%。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增长 31.1%，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38.9%，农林水事务支出增长 27.0%，交通运输支出增长 25.6%。2018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94.27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其中税收收入 145.21 亿元、增长 8.1%，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74.7%、比上年提高 2.7 个百分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09.21 亿元，增长 7.5%。2019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96.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其中，税收收入 143.64 亿元，下降 1.1%；非税收收入 52.99 亿元，增长 8.0%；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73.1%。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27.08 亿元，增长 4.4%。其中医疗卫生支出增长 10.2%，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46.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增长 28.1%。

山东省财政厅核定聊城市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03.64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53.24 亿元。新增限额中，市级新增 11.33 亿元，县(市、区)新增 41.91 亿元。2018 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74.84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3.24 亿元，置换债券 21.6 亿元(只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截至 2018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

额 367.89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债务余额 165.16 亿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 200.73 亿元，均严控制在限额之内。

4、高唐县的基本情况

高唐县概况：高唐县位于山东省西北部，辖 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3 个街道、9 个镇，603 个行政村、42 个城市社区，51.4 万人，960 平方公里。高唐县属聊城市，东与德州的禹城市和齐河县为邻，西与高唐县、夏津县接壤，南连茌平县境，北接平原县界，高唐县东距济南国际机场 70 公里，邯济铁路穿境建高唐站，距京九铁路聊城站、临清站均 50 多公里，距京沪铁路德州站各 60 公里，有“二十分钟上火车、一个小时登飞机、四个小时进京城到港口”的便捷，青银高速公路、山东西外环高速在县内穿过。现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全国文明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县、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全国依法治县先进县、全国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试点县、中国平板精密机械之乡、中国建筑机械制造之乡、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中国锦鲤第一县、国家级绿色高产高效创建标兵县、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山东省文化强省建设先进县、山东省法治创建先进县、山东省工业电商示范县、山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蝉联五届省级双拥模范县。

高唐县经济发展情况：依据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高唐县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gaotang.gov.cn>) 高唐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显示：

2017 年预计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435 亿元，同比增长 6.5%；一般

公共预算收入 15.56 亿元，按可比口径增长 2.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5%；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1% 和 8.4%。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7%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6% 左右，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 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左右，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8.5% 左右，进出口总额保持稳定增长，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类约束性指标。

2018 年预计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422 亿元，同比增长 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6 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长 5.9%；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6 亿元，增长 7%；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26853 元、13621 元，分别增长 7.4% 和 8.5%；上级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全面完成。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5%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 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 左右，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5% 左右、8% 左右，进出口总额保持稳定增长，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

2019 年上半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202.38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5 亿元，进出口总额 8.13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7 亿元；辖内金融机构存款、贷款余额分别为 256.06 亿元、212.11 亿元。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是山东省人民政府，发行主体合格。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符合财预[2016]155 号文的

相关规定。

第三部分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披露，本期债券的发行金额为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

本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建设选址

项目地址位于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金城路 99 号，高唐县人民医院旧址，即县人民医院北院区。

2、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以妇科、产科、儿科为主的妇女儿童医院，项目拟占地面积 25333 平方米，对医院北院区布局进行重新规划设计。项目计划拆除门诊楼；改扩建住院部、康复楼、连廊楼，并完善相关附属设施，改扩建规模约 2.8 万平方米。项目建成后设 9 个病区 207 间病房，设置床位 387 张，年均收益 2000 万元。

项目完成后，将极大的改善就医环境，提高服务质量，降低平均成本，为来自当地及全国各地的患者提供质优价廉的医疗服务，从而保障当地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有利于促进经济建设和发展。

3、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5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454.61 万

元，建设期利息 24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5.39 万元。建设投资包括建设工程费 8808.83 万元，购置医疗设备费 42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57.47 万元，基本预备费 688.31 万元。

资金来源：项目资本金 3000.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000.00 万元。专项债券发行计划：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建设资金 12000.00 万元，其中：2021 年 10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2500.00 万元，2022 年拟发行专项债券 9500.00 万元，其中：本期拟发行发行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2022 年 6 月拟发行专项债券 4500.00 万元。

二、项目主要批复文件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本项目工作相关的批复文件及说明如下：

1、《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0 年 3 月，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载明根据对本项目进行的可行性研究，从项目建设背景、项目建设条件、工程建设方案、投资估算及经济效益测算等情况可以看出，本项目不仅投资风险小，而且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显著，因此本项目是可行的。

2、《关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的批复》

2020 年 3 月 4 日，高唐县发展和改革局作出了编号为高发改审字[2020]5 号的《关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的批复》。

3、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高国用 2004 第 179 号）、规划许可证（选字第 371526202000003）、环评许可（高行审报告表[2020]19 号）、施工许可（高行审一[2020]11 号）。

4、《关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批复》

2021 年 11 月 2 日，高唐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编号高发改审字[2021]38 号的《关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批复》（高发改审字〔2021〕38 号），同意项目实施主体由高唐县人民医院变更为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总投资及资金来源不变。

三、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建设单位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71526495130981W，开办资金 57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于金林。宗旨和业务范围：妇女儿童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妇幼保健科学研究及咨询，为妇女儿童身体健康提供保健服务。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项目已经主管部门立项批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项目实施机构是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具备实施本项目的主体资格。项目实施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持续完善后续手续，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第四部分 发行文件及发行有关机构

一、《信息披露文件》

山东省财政厅为本次发行编制了《信息披露文件》，《信息披露文件》包含了基本情况、发行方式、募集资金投向说明、信用评级情况、地方经济状况、地方债务状况，并附《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募投项目情况汇总表，已披露了主要发行要素。

二、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报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现持有上海市杨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8月18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0132206721U的《营业执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2年11月2日核发的编码为ZPJ00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于1997年12月16日批复的《关于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等机构从事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业务资格的通知》（银发[1997]547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7年9月30日批复的《关于核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17]250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中国境内注册设立且有效存续的信用评级机构，具备为本期债券提供信用评级的主体资格。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

本所律师认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为中国境内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信用评级机构，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主体资格。

三、审计机构及《专项评价报告》

山东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就本期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了编号为鲁泰源会审核字（2022）003 号的《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报告载明：“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项目建设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此次应急医疗中心项目的顺利施工。同时，本项目完成后产生的门诊、住院收入作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还本付息要求。”

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山东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5007657734272。登记机关：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日期：2004年08月13日。核准日期：2018年8月28日。住所：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湖南路北聊阳路东西安交通大学聊城科技园9#楼13层B1号。法定代表人：郑殿明。经营状态：在营（开业）企业。经营范围：资本（金）验证、审计；会计报表审计；工程预、决算审计；会计咨询、会计培训；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上述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系经批准且合法存续的审计机构，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资格。

四、法律顾问及《法律意见书》

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委托本所针对本期债券对应项目进行分析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系经山东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大型综合性的律师事务所，由原来的山东国曜律师事务所与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合并成立。原山东国曜律师事务所先后获得“全国企业法律服务先进单位”、“山东省优秀律师事务所”、“全省十佳律所”、“济南市优秀律师事务所”、山东省司法行政系统“集体二等功”等荣誉称号；原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创建文明行业工作先进单位、司法部集体一等功、全国法律服务文明示范窗口、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部级文明律师事务所等荣誉称号。

经本所律师自查，本所现持有山东省司法厅于2021年5月20日核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1370000MD02880216）。经办律师均持有山东省司法厅核发的《律师执业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所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第五部分 本期债券的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的变化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不排除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而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次发行的债券发行后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本期债券的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可能会出现本期债券在相应的交易场所不活跃的情况，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流动性。

三、偿付风险

本期债券根据财预[2016]155号文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为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建成后收益来源主要为门诊、住院收入。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项目融资还本付息情况为：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2.73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但项目收益的实现易受项目实施进度、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四、评级变动风险

由发行人确定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信用等进行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宏观经济的波动，导致山东地区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政府财政收入波动、政府债务风险扩大等问题，不排除发行人资信情况出现变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发生调整，从而为本期债券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税务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调增，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六、项目收益风险

因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的特殊性,可能存在总投资核算不准确、收入情况预测不准确等方面的风险,进而影响投资收益的平衡。

七、法律、法规、政策风险

因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监管、财政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变化可能对本期债券有一定的风险。

八、建设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方面的风险;来源于施工方、设计方、供应方的风险;发生工程事故的风险等。

九、偿债保障与投资者保护

本期债券的投资保护机制包括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及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完善的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机制。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身收益与专项债券本息实现自求平衡。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为项目建成后产生的门诊、住院收入实现,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2.73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第六部分 结论性意见

截至2022年1月18日，经本所律师审慎审查有关文件和信息，综合以上内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表意见如下：

- 1、本期债券的发行人 of 山东省人民政府，符合《预算法》、财预[2016]155号文、财预[2018]161号文的有关规定，发行主体合格。
 - 2、发行人在为本期债券编制的《信息披露文件》中已披露了本期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
 - 3、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项目已经主管部门立项批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实施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持续完善后续手续，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的实施机构为高唐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具备实施本项目的主体资格。
 - 5、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根据山东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评价报告，项目预期收益对应的现金净流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 6、为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信用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具备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发行符合《预算法》、《证券法》、国发[2014]43号文、财预[2015]225号文、国办函[2016]88

号文、财预[2016]155号文、财预[2018]161号文、财库[2020]36号文、财库[2020]43号文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可以就本期债券对应项目向山东省人民政府申请发行本期债券，具体事项以山东省人民政府审核确定为准。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四份，经本所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仅供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聊城市高唐县人民医院北院区改扩建项目法律意见书签字盖章用）。

本法律意见书自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四份，高唐县人民医院执二份，本所执二份。

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经办律师：

2022 年 1 月 18 日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70000MD02880216

山东国曜琴岛

律师事务所，符合
《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准
予设立并执业。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2021年05月20日

发证日期：

No. 7012003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监制

执业机构

山东国曜琴岛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1202011170508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63707050563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21年 07月 05日



李彤

女

370705199111030048

身份证号



仅限2023

执业机构

山东国曜琴岛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01202110365465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153707241431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21年 09 09



持证人

胡建

性

男

身份证号

370824199112100772

